

【书里书外】

在午后仲官镇，遇见童年

□钟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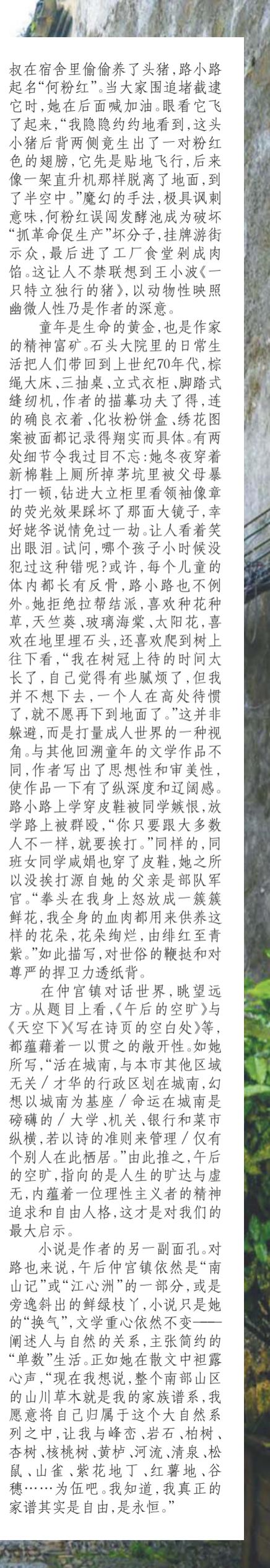
帕斯捷尔纳克在其自传体小说《安全保护证》里写道：“我们描写天气，或描写与天气毫无二致的大自然，就是为了给它披上我们的激情。我们把平日生活曳进散文是为了写诗；我们把散文拖进诗歌是为了音乐。我就把这种行为最广义地称作艺术——根据世世代代的人正在撞击的那只活生生的人类之钟所提出的艺术。”

毫无疑问，鲁迅文学奖获得者、诗人路也的最新长篇小说《午后的空旷——仲官镇童年》首发于2023年2期《万松浦》，是把诗歌曳进小说，为了回溯和呈现童年记忆——一个诗人的自由之心呼之欲出，她以诗意、反讽、幽默的笔触，呈现20世纪70年代中后期北方小镇的时代生活和风土人情。我更倾向于这是一部关于童年往事的长篇散文，是诗人诗歌作品的“画外音”，语言简洁、明亮，情节引人入胜，读来引人共鸣，又颇为有趣。

作者在前言中写道，“我曾经以为仲官是全世界的中心。每当我想起那里，就一下子来到了记忆的后院，那里有一大片午后的空旷，阳光永远懒洋洋地照着，透明，却恍惚。仲官对于我来说，是空间，也是时间。那里总是有‘开始’和‘永远’，那里仿佛是我的前世。”路也之仲官镇，正如鲁迅之鲁镇，萧红之呼兰河，庞德之哥尼斯堡，狄金森之艾默斯特，既是地理意义的家园，也是历史层面的坐标。作者自称该书是完成一个心愿，把南部山区的童年记录下来，存放在那里。存放在哪里呢，是诗歌的口袋里，亦是记忆的相册里。笔者与诗人生生活在同一座城市，亲戚曾在仲官买了块地，盖成别墅和酒店。上学时寒暑假我常去小住，赶大集、摸螃蟹、摘苹果、打枣子、烤玉米，以及酿酒厂、养猪场、卧虎山、锦绣川、四门塔等，都深深烙印在脑海里。因此，读这部小说是温故童年，同时也是重新审视过往岁月。

诗人与普通人不同之处在于，葆有一颗天真的童心。这样一来，就为童年之书注入了鲜活的视角和审美的高标。一口气读完，那个闯祸不断、敢于顶撞大人、经常挨打又敏感、孤独的路小路，分明就是我们每个人的“小时候”。返回童年易，再现童年难。抑或说，儿童视角并非人人都能驾驭的“小儿科”，而是文学叙事的高难度。小说的架构、叙事、设置看似都很平淡，却在不经意间映照出时代之变和社会发展。作者尤擅长人物的刻画，把诗歌的语言锤炼运用得炉火纯青。

父亲在中学当老师，母亲在酿酒厂工作，路小路从小闻着酒糟味和令人微醺的酱香白酒味长大，路两旁的泡桐树、白杨树、各种石头都是她的好朋友。她的那双眼睛堪比小型摄像头，伴随酒厂、石头大院、南河滩、核桃树小学等位置的移动，定格一帧帧真实又动人的场景。她满脸懵懂，怀疑自己是父母捡来的。她又不受约束，爬树上房，钻锅炉、捡煤核，空地上看露天电影，去供销社买东西，上课时搞恶作剧等等。她在酒糟边发现一小簇会走路的酒糟，原来是只可爱的刺猬。这一幕幕与她钻锅炉炉膛、何粉红栽进酒醅发酵池子形成互文关系。小何子叔



叔在宿舍里偷偷养了头猪，路小路起名“何粉红”。当大家围追堵截逮它时，她在后面喊加油。眼看它飞了起来，“我隐隐约约地看到，这头小猪后背两侧竟生出了一对粉红色的翅膀，它先是贴地飞行，后来像一架直升机那样脱离了地面，到了半空中。”魔幻的手法，极具讽刺意味，何粉红误闻发酵池成为破坏“抓革命促生产”坏分子，挂牌游街示众，最后进了工厂食堂剁成肉馅。这让人不禁联想到王小波《一只特立独行的猪》，以动物性映照幽微人性乃是作者的深意。

童年是生命的黄金，也是作家的精神富矿。石头大院里的日常生活把人们带回到上世纪70年代，棕绳大床、三抽桌、立式衣柜、脚踏式缝纫机，作者的描摹功夫了得，连的确良衣着、化妆粉饼盒、绣花图案被面都记录得翔实而具体。有两处细节令我过目不忘：她冬夜穿着新棉鞋上厕所掉茅坑里被父母暴打一顿，钻进大立柜里看领袖像章的荧光效果踩坏了那面大镜子，幸好姥爷说情免过一劫。让人看着笑出眼泪。试问，哪个孩子小时候没犯过这种错呢？或许，每个儿童的体内都长有反骨，路小路也不例外。她拒绝拉帮结派，喜欢种花种草，天竺葵、玻璃海棠、太阳花，喜欢在地里埋石头，还喜欢爬到树上往下看，“我在树冠上待的时间太长了，自己觉得有些腻烦了，但我并不想下去，一个人在高处待惯了，就不愿再下到地面了。”这并非躲避，而是打量成人世界的一种视角。与其他回溯童年的文学作品不同，作者写出了思想性和审美性，使作品一下有了纵深度和辽阔感。路小路上学穿皮鞋被同学嫉恨，放学路上被群殴，“你只要跟大多数人不一样，就要挨打。”同样的，同班女同学戚娟也穿了皮鞋，她之所以没挨打源自她的父亲是部队军官。“拳头在我身上怒放成一簇簇鲜花，我全身的血肉都用来供养这样的花朵，花朵绚烂，由绯红至青紫。”如此描写，对世俗的鞭挞和对尊严的捍卫力透纸背。

在仲官镇对话世界，眺望远方。从题目上看，《午后的空旷》与《天空下》《写在诗页的空白处》等，都蕴藉着一以贯之的敞开性。如她所写，“活在城南，与本市其他区域无关 / 才华的行政区划在城南，幻想以城南为基座 / 命运在城南是磅礴的 / 大学、机关、银行和菜市纵横，若以诗的准则来管理 / 仅有个别人在此栖居。”由此推之，午后的空旷，指向的是人生的旷达与虚无，内蕴着一位理性主义者的精神追求和自由人格，这才是对我们的最大启示。

小说是作者的另一副面孔。对路也来说，午后仲官镇依然是“南山记”或“江心洲”的一部分，或是旁逸斜出的鲜绿枝丫，小说只是她的“换气”，文学重心依然不变——阐述人与自然的关系，主张简约的“单数”生活。正如她在散文中袒露心声，“现在我想说，整个南部山区的山川草木就是我的家族谱系，我愿意将自己归属于这个大自然系列之中，让我与峰峦、岩石、柏树、杏树、核桃树、黄栌、河流、清泉、松鼠、山雀、紫花地丁、红薯地、谷穗……为伍吧。我知道，我真正的家谱其实是自由，是永恒。”

□李怀宇

第一次采访张大春，和他相约在晚上11点，第二天，他就要飞回台湾。他边聊边为香港学者小思写字。书法是他从小的爱好，不断临帖，几乎每天都读帖。每年写春联的时候，给自己和邻居写写。张大春的姑父是书法家欧阳中石。从上世纪80年代末期开始，张大春经常到北京向姑父讨教，闲聊中学了不少东西。张大春戒烟后，痛苦中终于找到一件自己想做的事——书法。

除了聊张大春的小说与书法，闲话中更多的是月旦文坛人物。

张大春说：“最

【如是我闻】

说鬼故事的张大春

物控制不好，个性矛盾，布局粗糙。张大春便把学生犯的错直接变成例子，再把经典名作里不犯这个错的内容放进，进行理论分析。“这就变成我跟学生的角色在搏斗，用经典跟他们搏斗，既可以延续《小说稗类》的内容，又可以打破原先的写作方法。我终于在上课的经验里，找到了写第二本《小说稗类》的途径。”

在台北，张大春在电台工作。张大春说：“每天我只工作这两个小时，可以让我全家衣食无忧。其他的时间就是写作了，我自己爱干吗就干吗。”每个星期一到星期五的下午3点到5



早影响我的台湾小说家是朱西宁，就是朱天心和朱天文的爸爸。我很想写一点关于他的东西。”同代的作家，张大春最欣赏朱天心和朱天文。“她们都是专业作家，她们的作品不是流行的，有时会有一些专栏的写作，写的东西够多的时候，出书的销量自然而然就可以维持。朱天心的先生有工作，朱天文没有结婚，可是动不动就有百万小说奖，或者写电影剧本。”

谈到散文家，自然不忘说起董桥和陈之藩。张大春说，他很喜欢董桥的比喻，随口就来一个：“乱世的知识分子有如路灯的柱子，时而会有野狗过来撒几泡尿，但总是照亮了归人的夜路。”

第二次和张大春见面，是在香港一家以石头鱼闻名的饭馆共进午餐，话题海阔天空，从林青霞的文章到金庸的改小说。那时张大春应香港岭南大学之邀，每个周末从台北飞来给大学生讲课，意外的收获是可以写出另一本像《小说稗类》的著作。当年写《小说稗类》时，张大春还不会用电脑，现在已经操作自如。他通过电邮和学生交流，发现学生作业常常会出现学写小说的麻烦问题：人

点，是张大春的节目时间，第一个小时做访谈，第二个小时说书。中国传统小说名著，张大春几乎都说过，一说就是十年。而说书的内容有时也成书，张大春说的鬼故事，变成了一本《鬼语书院》的书稿。张大春的太太是时报文化出版的编辑，她看完书稿，只有两个字的评语：“不好。”张大春只好乖乖地重写。

前辈白先勇颇为推崇张大春。张大春回忆，他二十来岁在报社副刊打临时工时就认识白先勇。等到白先勇七十岁时，美国学界开了一个学术讨论会，张大春赶不上美国签证，便写了一首七言古诗，请王德威在现场朗诵，算是为他祝寿。聊起评论家的创造，张大春说：“我看到王德威又发明了一个词，叫‘后遗民’。”我问：“白先勇算不算遗民？”张大春说：“白先勇是遗少吧。他比较自由主义一点，因为他毕竟常年在美国教书，写作地点也是美国，眼界比较开阔。”

小说、文论、旧诗、书法、京剧，张大春样样都玩得不亦乐乎，且常有出人意表的创作。而对未来，张大春并没有具体的计划：“我是不按计划的，没办法数字管理，没办法预期进度。”